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千真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分機6353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3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9304285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9969920_10930428572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9年度補助學校辦理「生命鬥士」蒞校演講實
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計畫辦理期間為109年6月至109年11月止。
- 三、有意申辦旨揭活動之學校，請於109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前揭實施計畫（含辦理目的、預定辦理日期、講座姓名資歷、參加對象）及經費明細表免備文逕送本局委託或指定承辦單位（如下），以利後續審查事宜：

(一)國小：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林佳儀老師，電話：(02)2303-3555轉301。

(二)國中、高中職：中等教育科黃千真科員，電話：(02)2720-8889轉635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0/05/18
08:56:02

景美女中 1090518



MTAA1096003806